

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 年度单位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市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落实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有关政策。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全市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全市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负责农民承包耕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拟订深化全市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指导全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筹资筹劳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关工作。牵头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组织拟订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的帮

扶政策，组织开展定点帮扶、社会帮扶，负责实施过渡期内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考核评估工作，研究提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资金分配建议方案并指导、监督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承担全市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构建长效帮扶机制。

(五)负责拟订全市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市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推进乡村民宿产业发展，推动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全市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全市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全市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全市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垦等农业各产业发展的政策制定、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协调“菜篮子”工作，推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组织构建全市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七)负责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全市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组织农产品质量安全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

(八)负责全市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与管理的工作。组织全市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

(九)负责农业领域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牵头负责农业污染源头减量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全市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十)负责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市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种业振兴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农药、肥料、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一)负责全市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报告、发布农业灾情，组织农业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市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市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二)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全市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三)参与拟订全市农业农村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指导全市农业农村科技进步，推动全市农业农村科技体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应用技术研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指导全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和农技推广工作。参与市级农业科技项目绩效评价。负责全市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指导全市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全市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五)承担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组织有关国际公约景德镇市履约和协定执行。组织开发农产品国际国内市场。

(十六)统筹管理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按照法律法规依法赋予的执法职责和范围开展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指导辖区内县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粮食流通管理的法律法规，起草全市粮食流通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全市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八)承担全市粮食流通的宏观调控工作。指导协调地方储备粮管理，负责市级储备粮行政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统计工作。拟订全市粮食市场体系建设及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政策性粮食供应及军粮供应与管理。研究提出全市生活救灾类粮、油储备规划和品种目录的建议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和粮食流通有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拟定全市粮、油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 and 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食流通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和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农业农村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17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市委农办秘书科、办公室、人事科、农业农村和粮食执法监督科（法规科）、农村改革与合作经济指导科、乡村产业发展科、规划财务科、乡村建设和社会事业促进科、市场和涉外科、科技教育生态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种植业和种业管理科（农药管理科）、养殖业管理科、农田建设与农业机械化推广管理科、粮食业务管理科、监测考核科、帮扶协作科。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48 人，其他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101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1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0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9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3.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8.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28.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4.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81.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6.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8.91
	30			61	
总计	31	2,170.42	总计	62	2,170.4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4.32	1,990.34	0.00	0.00	0.00	0.00	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4	21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62	17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9	1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3	9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41	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7.71	3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71	3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5	1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41.48	1,637.51	0.00	0.00	0.00	0.00	3.98
21301			农业农村	1,641.48	1,637.51	0.00	0.00	0.00	0.00	3.98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6.76	1,20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5.27	8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10	11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2.38	14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3.98	90.00	0.00	0.00	0.00	0.00	3.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6	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6	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6	81.4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1.50	1,560.21	421.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4	21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62	175.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9	13.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3	95.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41	66.41				
20808			抚恤	37.71	37.71				
2080801			死亡抚恤	37.71	3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4	5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4	58.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5	17.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0	1.20				
213			农林水支出	1,628.67	1,207.37	421.29			
21301			农业农村	1,628.67	1,207.37	421.29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6.76	1,206.7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5.27		85.2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10		113.1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2.38		142.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1.16	0.62	8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6	81.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6	8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6	8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9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3.34	213.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04	58.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28.05	1,628.0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1.46	81.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90.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80.89	1,980.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7.20	27.2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7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08.09	总计	64	2,008.09	2,00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980.89	1,559.59	421.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34	213.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5.62	175.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9	13.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3	95.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41	66.41	
20808			抚恤	37.71	37.71	
2080801			死亡抚恤	37.71	3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04	58.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04	58.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89	38.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95	17.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0	1.20	
213			农林水支出	1,628.05	1,206.76	421.29
21301			农业农村	1,628.05	1,206.76	421.29
2130101			行政运行	1,206.76	1,206.7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85.27		85.27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13.10		113.1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42.38		142.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0.54		8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6	81.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6	81.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6	8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5.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3.00	30201	办公费	1.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6.93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9.14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3.68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91.64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50	30207	邮电费	4.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6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29.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30211	差旅费	16.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1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4	30214	租赁费	0.83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08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5.93	30216	培训费	1.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7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60.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2.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26.91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7.7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1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3.0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66.40	公用经费合计					9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3.27	15.24	14.61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4.70	4.17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77	7.77	7.77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77	7.77	7.77
3.公务接待费	6	15.50	2.77	2.67
（1）国内接待费	7	—	—	2.67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8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3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机要通信用车	4	0
4.应急保障用车	5	0
5.执法执勤用车	6	3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170.4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76.1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18 万元，下降 12.9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994.3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23.78 万元，下降 65.12%，主要原因：当年未有中国农民丰收节等项目预算。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990.34 万元，占 99.8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98 万元，占 0.2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170.4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81.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62.77 万元，下降 65.50%，主要原因：当年项目支出减少较多；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88.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82 万元，增长 7.28%，主要原因：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560.21 万元，占

78.74%；项目支出 421.29 万元，占 21.2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856.51 万元，决算数 198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7.08 万元，决算数 21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8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当年退休人员补交职业年金及单位去世人员抚恤金支付导致支出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8.04 万元，决算数 5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三）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59.93 万元，决算数 162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7%。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项目支出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81.46 万元，决算数 8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59.5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5.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87

万元，增长 1.17%，主要原因：当年有试用期人员转正定级。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3.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97 万元，下降 16.91%，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影响支出下降。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1.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19 万元，下降 3.75%，主要原因：当年有三名退休人员去世。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影响支出下降。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5.24 万元，决算数 14.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83%；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84 万元，增长 14.4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4.70 万元，决算数 4.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69%，主要原因：单位因公务需要，安排人员出国（境）考察调研学习。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4.17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因公务需要，安排人员出国（境）考察调研学习。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是：单位公务事宜来往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7.77 万元，决算数 7.7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

主要原因：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7.77 万元，决算数7.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预算。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预算。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77 万元，决算数 2.6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25%，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预算。决算数比上年减少2.33 万元，下降46.64%，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执行预算。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8 批，累计接待 281 人次，主要是：单位公务事宜来往人员。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1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4.77 万元，下降 21.0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非必要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1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4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1.2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9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4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

（部分）”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江西省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部分）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项目用于支持配送仓。冷库等单位建筑配套设备购置安装			已完成景德镇市军民融合军粮区域配送中心项目用于支持配送仓，冷库等单位建筑配套设备购置安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配送仓建筑成本	≤3.48 万元	0	2	2	
			大米车间建筑成本	≤ 171.32 万元	0	2	2	
			办公楼建筑成本	≤24.27 万元	0	2	2	
			设备采购成本	≤ 466.36 万	0	2	2	
			室外工程建筑成本	≤62.7 万	0	2	2	
			门卫室建筑成本	≤4.51 万元	0	2	2	
			冷库建筑成本	≤18.54 万元	0	2	2	
			军民融合军粮配送中心安装成本	≤ 235.75 万元	0	2	2	
			消防泵房建筑成本	≤4.78 万元	0	2	2	

			一站式服务中心建筑成本	≤8.29万元	0	2	2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卫室建筑面积	≥37.7平方米	37.7	3	3	
			一站式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80.5平方米	80.5	3	3	
			消防泵房建设面积	≥109.5平方米	109.5	3	3	
			冷库建设面积	≥1684平方米	1684	3	3	
			稻谷车间设备购置	=11套	11	3	3	
		质量指标	单体建筑建设质量	符合国家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5	5	
			配套设备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5	5	
			配套设备验收合格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实现目标程度较低	1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粮供应保障	有利于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8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公）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

（1）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含参公）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

（1）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公）的基本支出。

（2）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3）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经营主体畜禽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4）农村合作经济（项）：反映用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建设，以及土地承包管理、宅基地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其他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